



部门年度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根据《深泽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深财监〔2023〕2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单位认真开展了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，首先成立了本单位绩效评估领导小组，常务副部长担任组长，并召开专题会，研究评估了绩效项目完成情况。2022年度我单位调整预算数2996.465万元，其中项目调整预算数2996.465万元，2022年度审计部门未对我部门进行审计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2022年，我单位在县委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按照中央及省市委有关工作要求，严谨务实，认真做好党员干部人才管理服务等工作。2022年我单位共有20个项目主要包括人才工作经费、信息化工作经费、考核工作经费、22年社区工作者工资、干部教育培训、村级组织办公经费、服务群众专项经费、22年村级组织运转活动经费、农村两委正职工资等。项目总体申请预算2996.465万元，预算实际支出2177.67元，预算总体执行率72.67%。各项目均已完成预期绩效目标，但是依然存在部分问题，例如：个别项目属于追加项目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经过自查，20个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单位将在以下几个方面改进：

1、加强制度建设。建立健全机关预算绩效管理制度，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。

2、规范财务管理。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，通过科学编制预算、优化支出结构、加快政府采购、加快项目建设、及时拨付资金，确保经费支出进度达到规定标准。

3、加强内部监督。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，对绩效运行、重大支出事项、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决策和执行进行监督，定期开展财务内部审计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合规。

4、加强绩效监控。积极开展绩效运行监控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。